

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消防警察人員類科錄取人員
實務訓練及性質特殊訓練成績清冊

總編號	姓名	考試等級 考試職系 考試類科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性別	出生 日期	訓練 機關	訓練 成績	訓練 期 間	訓練期 滿日期	備 註

填表說明：

- 一、訓練成績：實務訓練機關應確認受訓人員教育訓練階段及實務訓練階段成績均為及格，並於訓練成績欄位填寫實務訓練期滿日之實務訓練成績。
- 二、「訓練期滿日期」之計算範例：受訓人員如於10月23日向實務訓練機關報到，實務訓練為2個月，則訓練期滿日期為同年12月22日。
- 三、受訓人員如因特殊事由、特殊身分，無須繳納證書費用者，應於備註欄記載。